

坚持生态优先 实施绿色发展 扎实推进内蒙古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

马晓昀

摘要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内蒙古将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坚持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的原则,把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第一场硬仗,切实做好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关键词 :农村牧区 人居环境 整治

近年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顺应广大农牧民过上美好生活的期待,加快补齐农村牧区人居环境突出短板,动员各方力量特别是调动广大农牧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强化政策措施,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全区村容村貌进一步提升,农村牧区人居环境得到了改善。

一、当前内蒙古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情况

2018年6月2日,自治区党委、政府印发了《内蒙古自治区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为按时完成三年行动计划阶段性目标任务,建立了自治区负总责、盟市、旗县抓落实的强力工作推进机制,以农村牧区垃圾和污水治理、



“厕所革命”、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加快补齐嘎查村人居环境突出短板。

(一) 农牧业绿色发展持续推进

2018年,在国家投入专项资金3.04亿元和统筹中央财政健康养殖资金1.4亿元的基础上,自治区三级财政再投入经费3亿元,深入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预计全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8%,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88%。实施节水灌溉4201万亩,其中高

效节水灌溉2400万亩;推进耕地轮作制度试点600万亩,占到全国1/5,完成国家扩种大豆任务,大豆种植面积达到1641.4万亩;深入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地膜回收整县示范,落实化肥减量增效、农药控药减害,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负增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83.5%,地膜回收率达到65%;强力推进“一湖两海”生态综合治理,实施呼伦湖419户、1400牧民生态移民搬迁,推进乌梁素海周边减肥减药,带动岱海周边8.8万亩农田“水改旱”。

(二) 农村牧区人居环境不断改善

2018年,全区建立起符合实际、方式多样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生活垃圾处理试点926个,生活垃圾得到治理的行政村达到5239个,占比47.59%。全区建成生活污水治理试点180个,基本完成村级河湖长的设立工作,设立村级河湖长9202人,对

64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和40座垃圾围坝水库进行了清理整治。建设卫生公共厕所3898座,各类户用厕所4万多个。提升村容村貌方面,完成农村牧区公路建设6800公里,村屯绿化面积32.7万亩。

二、存在问题

(一)嘎查村生活垃圾尚未有效处理

全区仍有50%以上的行政村生活垃圾没有得到收集处理,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不足10%,80%的村庄生活污水未得到处理。

(二)部分嘎查村人居环境较差

部分嘎查村庭院垃圾杂物、柴草乱堆乱积、农机具乱停乱放、污水乱泼乱倒、粪污随地排放等影响农牧民居住环境,一些农牧民不卫生生活习惯在各地都不同程度存在。

(三)自然条件制约较多

内蒙古冬季寒冷漫长,夏季温热短促,农村牧区地广人稀,嘎查村布局和嘎查村住户居住分散,个别地区缺水严重,大部分农村牧区实行定期定时供水,客观上造成不适宜铺设污水管网集中处理,垃圾处理运输远,水冲厕所建设难度大,污水处理生物菌过冬难、处理效率低、运行成本高。目前,污水处理相关

产品、技术模式对内蒙古高寒缺水、居住分散的实际适用性不强等问题比较突出。

三、加快推进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的原则,以试点为抓手,深入学习推广浙江“千万工程”的经验做法,聚焦突出短板,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村牧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一)启动实施“十县百乡千村”示范引领行动

学习借鉴浙江先点后面、先易后难的经验,在全域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的基础上,启动实施“十县百乡千村”示范引领行动,选择12个旗县、100个苏木乡镇、1000个嘎查村,由点到面带动各地按期完成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建立政府、嘎查村集体、农牧民等各方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机制,鼓励农牧民和嘎查村集体经济组织全程参与环境整治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充分调动农牧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

(二)大力推进农村牧区“厕所革命”专项行动

按照国家确定的目标任务,

结合内蒙古实际情况,到2020年,城市近郊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要基本完成农村牧区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厕所粪污基本得到处理或资源化利用,管护长效机制初步建立;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卫生厕所普及率努力达到60%,达到卫生厕所基本规范,贮粪池不渗不漏、及时清掏;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等地区,卫生厕所普及率要逐步提高,达到如厕环境干净整洁的基本要求;拟拆迁撤并的嘎查村可以先不开展此项工作。

(三)深入推进农村牧区生活垃圾治理专项行动

按照《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到2020年,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基本实现农村牧区生活垃圾处置体系全覆盖;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力争实现90%左右的村庄生活垃圾得到治理。引导农牧民群众转变生产生活方式,城市近郊区因地制宜推广“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体系;偏远及居住分散地区,积极探索就地就近处理模式;不具备条件的地区应妥善储存、定期外运处理。

(四)有序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行动

到2020年,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农村生

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管控。目前全区仅有 20% 左右的行政村对生活污水进行了处理，要进一步加大工作推进力度。

（五）积极开展村庄清洁行动。继续开展“三清一改”，即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清理村内塘沟、清理畜禽粪污等农牧业生产废弃物，改变影响农村牧区人居环境的不良习惯。各地结合本地实际，细化具体任务。在集中清理的同时，树立村规民约，加大宣传教育，引导农牧民群众养成文明生活习惯，共同维护好居住环境。

（六）持续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引导养殖场户发展标准化、

规模化养殖，提高精准管理水平，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装备农机补贴实行敞开补贴，应补尽补。规范养殖投入品使用，推广节水节地清洁养殖工艺，从源头降低氮、磷排放。培育第三方粪污资源化利用市场主体，结合农村牧区厕所革命，重点解决中小养殖户和散养户粪污处理难题，推动建立粪污收集、贮存、运输、利用机制。

（七）积极推进农膜回收利用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加大无膜浅埋滴灌、育苗移栽替代等技术的推广力度，从源头控制和减少覆膜种植面积。强制采用新国标合格地膜，提高地膜回收率。坚持因地制宜、农用优先、政府引导、市场运作，以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利用为

主攻方向，全面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基本遏制秸秆焚烧现象，推广一批秸秆收、储、运、用的县域典型模式。

（八）扎实推进村庄规划编制

坚持先规划后建设，优先编制县域乡村布局规划，科学划定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村庄。因地制宜编制实用性村庄建设规划，统筹考虑产业发展、用地布局、居住环境等。引导农牧民参与规划编制，确保规划务实管用、群众认可。组织动员大专院校、设计院和技术单位下乡开展规划编制、提供技术指导。■

（作者单位：内蒙古自治区农牧厅）

责任编辑：代建明

